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1樓
南區

承辦人：王惠琪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7720

傳真：02-27297070

電子信箱：bb0031@gov. 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301344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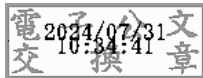
(32939187_1130134444_1_ATTACHMENT1.pdf、32939187_1130134444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函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（以下簡稱保訓會）編印之「公務人員培訓法規彙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保訓會113年7月29日公訓字第1132160260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除外）

副本：



（人事處代決）

